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8-105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了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计划以自有和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并于2018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之报告书》，回购方案如下：在2018年5月11日至2018年8月23日期间，以资金总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0元/股，回购的股份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因2018年5月17日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3.92元/股。上述回购方案已分别经公司2018年2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2018年2月2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6日、2018年6月1日、2018年7月3日披露《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并于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20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公告》、《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2%暨回购进展公告》。

为了让公司管理团队共同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共同承担经营风险，加强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留住人才、激励人才，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变更了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作上市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回购方案中其他要求未发生变更。上述事项已分别经公司2018年7月9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年7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0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用途的公告》。

截止2018年7月28日，公司本次回购事项已经实施完成，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2018年5月15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至2018年7月27日实施最后一笔回购交易。2018年5月15日至7月28日之间，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累计回购股份19,84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7%；经除权除息调整的最高成交价为13.9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0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45,747,374.10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已回购的股份中1,842,500股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18,000,000股用作上市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有关事项请参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办理应予以注销股份注销手续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在法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